

证券代码：002531

证券简称：天顺风能

公告编号：2015-021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天顺风能	股票代码	00253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康生	金依	
电话	0512-82783958	0512-82783910	
传真	0512-82757667	0512-82757667	
电子信箱	zhengks@titanwind.com.cn	jinyi@titanwind.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4 年	201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 年
营业收入（元）	1,402,318,942.55	1,290,729,369.91	8.65%	1,231,559,151.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4,886,336.80	172,487,083.12	1.39%	171,031,200.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5,283,340.36	158,925,650.52	-8.58%	169,944,830.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5,603,650.30	95,100,494.83	74.14%	284,927,422.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42		0.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	0.42		0.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97%	9.41%	-0.44%	10.00%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 年末
总资产（元）	2,972,142,215.34	2,927,824,893.90	1.51%	2,332,831,129.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03,667,650.23	1,888,109,825.12	6.12%	1,777,231,771.47

(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00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07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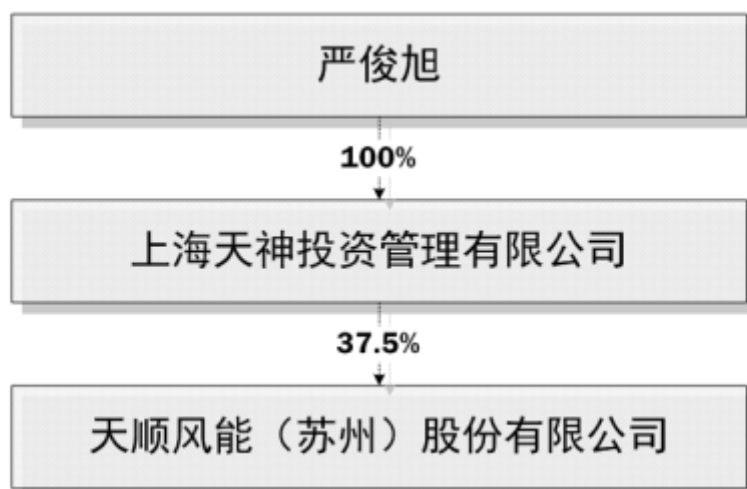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天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0%	154,320,000		质押	111,000,000
REAL FUN HOLDINGS LIMITED	境外法人	25.20%	103,680,000			
新疆利能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6%	13,820,000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3%	7,938,26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盛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7%	6,888,69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6%	6,000,000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1%	5,390,903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2%	5,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零七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	4,648,125			
中国银行—海富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9%	4,058,83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金亮是 Real Fun Holdings Limited 的唯一股东，并持有新疆利能 30% 的股权，其间接持有公司 27.39% 股权；严俊旭是上海天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唯一股东；金亮系严俊旭的弟弟。2、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4 年，全球经济总体温和复苏但冷热不均，欧洲国家依然增长乏力，包括我国在内新兴经济体增速放缓，而美国经济企稳走强，美元指数上升明显。全球风电市场，中国和美国市场增长强劲，其他国家和地区也有所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以发展战略为导向，围绕新能源产业，积极整合内外部资源，加快推进新能源产业布局，以风塔产品升级为重点，优化产能布局和资源配置，对外积极开拓市场，对内注重技术工艺创新和经营管理创新，运营效率和成本控制得到进一步改善，经营业绩总体保持稳定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0,231.8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1,158.96 万元，同比增长 8.6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488.6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39.93 万元，同比增长 1.39%。公司报告期末总资产为 297,214.22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200,366.77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为 0.42 元。

2014 年，公司坚持“诚信伙伴、创造价值”的经营理念，围绕董事会年初制定的经营部署，进一步优化管理架构，整合内外部资源，积极推进风塔及零部件、新能源开发和投融资三大板块的业务开拓，新能源开发前期工作取得积极进展，投融资业务有序推进并产生良好收益，风塔及零部件产品升级取得良好效果，主营业务收入稳步增长。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1) 以风塔及零部件产品生产和销售为核心的主营业务稳步增长。报告期内，钢材等原材料价格下降明显，公司风塔产品销售价格相应有所降低，销售毛利率相对稳定。国内市场风电设备市场明显回升，同时对产品质量更加重视，公司风塔产品销售取得较大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加大技术和资源投入，推进风塔产品向大型化、海上风电发展，海上风塔技术工艺进一步完善，海上风塔产品已顺利完成交付。丹麦工厂通过收购工业表面处理工厂，完善风塔制作流程，生产效率得到提升。风塔零部件平台加强与战略客户的密切合作，不断改进和优化运作模式，稳步提升配送服务功能。报告期内，公司风塔及零部件营业收入 138,688.20 万元，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 98.9%，比上年同期增长 14.04%。

(2) 加快新能源开发运营取得积极重大进展。新能源投资开发是公司未来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整合内外部资源，完善功能架构和组织架构，加大人员和资金资源配置，加快新能源项目前期开发，取得明显成效，为公司未来五年项目装机容量超 200 万千瓦的新能源投资开发目标做好了必要准备。

(3) 投融资业务稳步推进，投资项目取得良好收益。报告期内，公司以天利投资为公司专业化投融资平台，根据公司总体发展战略，进一步完善功能架构和制度建设，充实专业化投资团队，努力做好风险管控和投后管理，并积极推进产业投资项目开发和筛选，为公司后续产业发展提供必要的投资项目储备。

(4) 公司内控日趋完善。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运作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切实保障全体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自身特点和管理需求，将内控制度更好的融入日常管理中，加强各部门对内部控制的学习和了解，使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更具合理性、完整性、有效性，确保了公司的健康发展。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4 年 1 月至 7 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 8 项会计准则。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在 2014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使用时外，上述其他会计准则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 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 7 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 2014 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对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 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并采用成本法进行核算。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 年修订）》后，本公司将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会计处理。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4 年 7 月 31 日因处置子公司北京天顺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从而丧失对其控制权，该公司本期未纳入合并范围。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严俊旭

2015年4月22日